



稅則分類與輸入規定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業務一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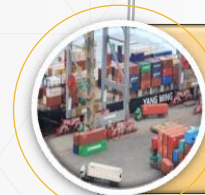
課程大綱



一、稅則分類簡介



二、稅則與輸入規定關係



三、常見輸入規定



四、宣導事項



稅則分類簡介

■ 何謂稅則分類

- 稅則分類由商品分類衍生而來，作為課徵關稅之法定依據。
- 所有通關案件包括進出口、快遞、保稅、事後稽核、旅客行李、郵包等，以及輸出入貿易管理，均與稅則分類息息相關。
- 稅則分類牽涉**關稅**核課、代徵**內地稅**、**貿易**、**統計**及主管機關委辦業務(即**輸出入規定**)，為海關之核心工作。



稅則分類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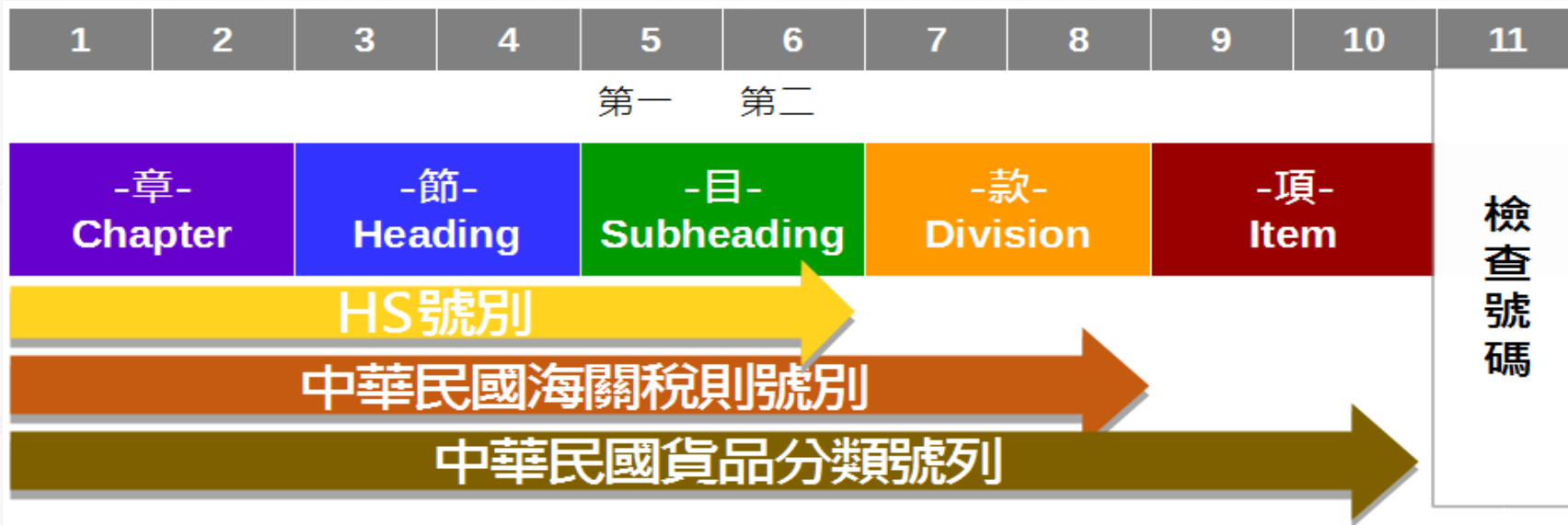
- **我國採行之商品分類制度**：HS(Harmonized System 我國命名為**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
 - HS將商品分為21類，97章(第77為空章)。
 - HS以章、節、目作為商品分類之基礎，此6位碼稱HS號列(國際通用)。
 - HS係依貨品屬性分類，並按原材料→半製品→成品之加工程度排序。
 - WCO (世界關務組織) 為確保各國海關分類一致性，訂定**6條解釋準則 (GRIs)** 及類註、章註、目註等做系統性、概括性或排除性分類規定，以求分類之**完整性、唯一性與精確性**：
 - 完整性**-列有國際貿易所有主要之品目。
 - 唯一性**-每一貨品只有一個稅號。
 - 精確性**-各個品目範圍清楚明確，不交叉重覆。



稅則分類簡介

■我國之稅則架構

■以HS 6位碼為基礎，衍生為: 8位碼之稅則號別。10位碼之貨品分類號列。



- 21類(Sections)
- 96章(Chapters)，名義上為97章，其中第77章為空章
- 1,222節(Headings)-4位碼
- 5,387目(Subheadings)-6位碼
- 9,136款(Division)-8位碼



2020年進口前10名(類別)

單位：美金百萬元

排名	類別	中文貨名	價值	百分比
1	16	機器及機械用具；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35827	47.5
2	05	礦產品	33788	11.8
3	06	化學或有關工業產品	26497	9.3
4	15	卑金屬及卑金屬製品	19569	6.8
5	18	光學、照相、電影、計量、檢查、精密、內科或外科儀器及器具；鐘錶；零件及附件	14416	5.0
6	17	車輛、航空器、船舶及有關運輸設備	11777	4.1
7	7	塑膠及其製品；橡膠及其製品	8920	3.1
8	04	調製食品；飲料；酒類及醋；菸類及已製菸類代用品	4725	1.7
9	02	植物產品	4700	1.6
10	21	藝術品、珍藏品及骨董	3859	1.3



稅則號別與貨品分類號列

前6位碼

- 引進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HS），屬國際通用部分。其分類方法依據解釋準則一至六之法律規定。

前8位碼

- 中華民國海關稅則號別（Tariff），由財政部主管，為課徵關稅用。

法律



前10位碼

- 中華民國貨品分類號列（CCC Code），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主管，以輸出入管理及統計需要為分類規範。



稅則號別與貨品分類號列

- 820540 螺絲起子
 - 82054000 螺絲起子
 - 8205400000 螺絲起子

同一稅則號別(8碼)僅1項貨品分類號列(10碼)

- 0206 食用雜碎 (牛、豬、綿羊、山羊、馬、騾、驢或馱驢) , 生鮮、冷藏或冷凍
 - 020610 牛雜碎, 生鮮或冷藏
 - 02062 - 冷凍牛雜碎:
 - 020630 豬雜碎, 生鮮或冷藏
 - 02063010 豬肉骨, 生鮮或冷藏
 - 02063020 豬腳 (包括前、後腿蹄膀及腱子肉) 及橫膈膜,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 其他食用豬雜碎,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00 (歷史資料) 其他食用豬雜碎,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0 豬腎,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1 豬舌,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2 豬唇,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3 豬耳,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4 豬肝,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5 豬眼,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6 豬腦、脊髓及頭顱,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7 豬心及肺,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8 豬脾臟,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29 豬鞭、睪丸及尾,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30 豬胰臟及子宮, 生鮮或冷藏
 - 0206309090 其他食用豬雜碎, 生鮮或冷藏

基於管理需要, 自
110.01.01起刪除
原貨品分類號列,
並另增列12項



稅則與輸入規定關係

輸入貨品管理：各機關需海關協助查核事項，原則上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彙總。貿易局編定「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規定方式如下：

在相關貨品應歸列之 C C C 號列下訂定輸入規定（以代號表示）

相關貨品無法轉化為專屬之 C C C 號列者，訂定其他相關輸入規定：

貨品類型包括野生動植物、肥料、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農藥、動物用藥品、人用藥品、管制藥品、醫療器材、含藥化粧品、錠狀及膠囊狀食品、環境用藥、毒性化學物質、廢棄物、特定紡織品、遊艇、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瀕臨絕種動植物、戰略性高科技貨品等



輸入規定-常見主管機關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輸入規定代碼MW0、MP1...)

大陸管制物品

衛生福利部
(輸入規定代碼F01、F02、503、504...)

食品、藥品、醫療器材

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輸入規定代碼B01...)

動植物檢疫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輸入規定代碼C01、C02...)

商品檢驗

環境保護署
(輸入規定代碼551、552、553...)

毒化物、廢棄物



其他相關輸入規定

其他相關輸入規定

編號	規定中文	規定英文	實施日期
一	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動物保護法公告禁止輸入之動物管制輸入。	The animals of which import is prohibited as announced by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Executive Yuan under Animal Protection Law are subject to import control.	093/05/26
二	輸入下列貨品，不論其歸CCC何號列，應依照下列有關規定辦理，違者，廠商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The importation of any of the following products shall be mad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irements listed below regardless of their CCC codes. In violation of the regulation, the importer shall bear any derived legal responsibility:	
(一)	如屬肥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應自行依照輸入規定代號「403」之規定辦理。	Fertilizers as prescribed by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of the Executive Yuan: the importation shall be mad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mport regulation coded as "403".	081/07/16
(二)	如屬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應自行依照輸入規定代號「404」之規定辦理。	Feedstuff and feedstuff additives as prescribed by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of the Executive Yuan: the importation shall be mad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mport regulation coded as "404".	090/05/30
(三)	如屬農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應自行依照輸入規定代號「405」之規定辦理。	Pesticides as prescribed by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of the Executive Yuan: the importation shall be mad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mport regulation coded as "405".	084/10/19
(四)	如屬動物用藥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應自行依照輸入規定代號「406」之	Veterinary medicines as prescribed by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of the Executive Yuan: the importation shall	090/03/01

稅則查詢

貨櫃(物)全流程

沖退稅資料查詢

稅則稅率查詢

廣義通關時間

其他相關查詢

統計資料庫

作業名稱

1 (GC411)稅則稅率綜合查詢作業

2 (GC413)稅則稅率清表、ECFA早收清單及歷次稅則修正資料

3 (GC414)總則、解釋準則、增註、註解、統一及變更稅則注意事項

4 (GC415)網站連結及問題諮詢

5 (GC421)稅則疑義案例綜合查詢作業

6 (GC423)稅則分類案例精選

7 (GC431)稅則預審案例綜合查詢作業

8 (GC433)稅則預審相關資料下載

9 (GC441)WCO HS分類決定案例及分類意見彙編參考資料

10 (GC461)進出口貨物申報要項總表

11 (GC471)新產品稅則分類

12 (GC472)稅則分類宣導及相關資料



稅則稅率綜合查詢作業-內容查詢

稅則稅率綜合查詢作業(GC411)

方法一：內容查詢

方法二：分章查詢 (含歷程)

方法三：稅則分章查詢

方法一：內容查詢

稅則號別： (可鍵入2~11碼，例如：01、0101、0101110000等)

中文貨名： (可鍵入部分中文貨名做全文檢索查詢。例如：雞、酒、棉等)

英文貨名： (可鍵入部分英文貨名做全文檢索查詢。例如：fowls、alcohol、cotton等)

輸出入規定： (請鍵入3位，例如：121、MP1等)

進出口日期： (日期格式：yyyy/MM/dd，例如：2010/10/20)

開始查詢

清除輸入

稅則稅率查詢

CCC Code	貨名	Goods
<u>84581100008</u>	數值控制臥式車床	Numerically controlled horizontal lathes
<u>84581900000</u>	其他臥式車床	Other horizontal lathes
<u>84589100001</u>	其他數值控制車床	Other numerically controlled lathes
<u>84589900003</u>	其他車床	Other lathes
<u>84659910002</u>	木工車床	Lathes, wood-working
<u>84669330101</u>	專用或主要用於製造第 8 5 1 7 節所屬貨品零件，或自動資料處理機零件之綜合加工機、數值控制加工機(車床、鑽床、銑床)、鋸床或切斷機零件及附件	Parts and accessories of machining centres, numerically controlled (lathes, drilling, milling machines), sawing or cutting-off machines for the manufacture of parts of heading 8517, or parts of automatic data processing machines



稅則稅率綜合查詢作業-分章查詢(建議)

方法一：內容查詢

方法二：分章查詢(含歷程)

方法三：稅則分章查詢

☐ 4碼直接全覽10碼

☐ 含歷史資料

第 8 章 金屬製品、金屬器具、金屬零件、金屬構件、金屬附件

第 8 3 章 雜項卑金屬製品

第 8 4 章 核子反應器、鍋爐、機器及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8401 核子反應器；核子反應器用之非輻射性燃料元件（匣式）；同位素分離

8402 水蒸汽或其他蒸汽發生鍋爐（不包括同時能產生低壓蒸汽者之中央系統

8403 中央暖氣鍋爐，第 8 4 0 2 節除外

8404 第 8 4 0 2 或 8 4 0 3 節鍋爐之輔助設備（例如：節熱器、過熱器、除

8405 發生爐煤氣或水煤氣之發生器，不論是否附有潔淨器者均在內；乙炔發

8406 水蒸汽渦輪機及其他蒸汽渦輪機

840610 供船推進用渦輪機

84068 - 其他渦輪機：

840681 出力超過 4 0 百萬瓦特者

84068110 連鍋爐之其他蒸汽渦輪機

84068190 其他蒸汽渦輪機

8406819000 其他蒸汽渦輪機

840682 出力不超過 4 0 百萬瓦特者

84068210 連鍋爐之其他蒸汽渦輪機

84068290 其他蒸汽渦輪機

8406829000 其他蒸汽渦輪機



貨名完全相同
如何選？



查詢輸入規定

稅則稅率查詢

友善列印

中華民國輸出入 貨品 分類號列CCC Code		檢 查 號 碼 CD	貨名	Description of Goods	單位 Unit	國定稅率 Tariff Rate			稽 徵 特 別 規 定 CR	輸出入規定 Imp. & Exp. Regulations		生效日 Valid Date
稅則號別 Tariff NO	統計 號別 sc					(機動稅率 Temporary Adjustment Rate)				輸入 Import	輸出 Export	
						第一欄 Column I	第二欄 Column II	第三欄 Column III				
84212990		10	1	一次性血液透 析器	SET KGM	3%	免稅 (PA , GT , NI , SV , HN , CN , SG , NZ)	7.5%	Z	504 MW0		輸入規定生效日： 2018-09-05 輸出規定生效日： 2018-09-05 截止日期：9999- 99-99
4.輸入規定：												

4.輸入規定:

輸入規定代 碼	中文說明	英文說明	連結簽審機關網站
504	一、進口人用醫療器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影本或同意文件，並應申報填列醫療器材許可證號碼(十四碼)。(二)如屬危險性醫療儀器，除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影本，及申報填列醫療器材許可證號碼(十四碼)外，並須檢附衛生福利部核准醫療機構購置之同意文件。二、非供人用者免依上述規定辦理。	1. Importation of medical devices for human use must be handled according to the following regulations: (1) A photocopy of the medical devices pre-marketing license or an approval document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should be submitted. In addition, the number of the pre-marketing license (consisting of 14 letters and digits) must be declared and listed in the import declaration. (2) If the medical devices being imported are dangerous, then besides the photocopy of the medical device pre-marketing license and the license number declared and listed in the import declaration, an approval of the medical institutions/facilities procurement from the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is also required. 2. Importation of medical devices which are not for human use are exempted from the above regulations.	衛福部(許可證) 衛福部(專案進口) 衛福部(法規)
MW0	大陸物品不准輸入。	Importation of Mainland China products is prohibited.	貿易局(簽審文件線上申請) 貿易局(貨品輸出入規定查詢) 貿易局(大陸物品管理)

5.輸出規定:

稅則查詢-參考預審案例

(GC431)稅則預審案例綜合查詢作業

本資料僅供參考，如遇有法令修正或稅則分類變更，應以最新資料為準。擬引用案例辦理進口時，宜先電詢稅則法制組，或正式提出稅則預先審核。

稅則預審案例下載 (csv檔案)

方法一：全文檢索

全文檢索：

搜尋

☐ 4碼直接全覽10碼

方法二：分章查詢

註：僅列該章有案例可供查詢，會以藍色字體顯示，可再繼續按選

☐ 稅則分章查詢

- ☒ 第1章 活動物
- ☒ 第2章 肉及食用雜碎
- ☒ 第3章 魚類、甲殼類、軟體類及其他水產無脊椎動物
- ☒ 第4章 乳製品；禽蛋；天然蜜；未列名食用動物產品
- ☒ 第5章 未列名動物產品
- ☒ 第6章 活樹及其他植物；球莖、根及類似品；切花及裝飾用葉
- ☒ 第7章 食用蔬菜及部分根菜與塊莖菜類
- ☒ 第8章 食用果實及堅果；柑橘屬果實或甜瓜之外皮
- ☒ 第9章 咖啡、茶、馬黛茶及香料
- ☒ 第10章 穀類
- ☒ 第11章 製粉工業產品；麥芽；澱粉；菊糖；麵筋
- ☒ 第12章 油料種子及含油質果實；雜項穀粒、種子及果實；工業用或藥用植物；芻草及飼料

稅則查詢-參考預審案例

預先審核案例查詢

[回到查詢頁面](#)

貨品分類號列	申請貨品名稱	稅則分類理由
63022200007	Twin Sheet set(床單枕套組)	本案貨物「Twin Sheet set(床單枕套組)」，依檢附樣品及資料，成分為 <u>100% polyester具有印花圖樣之平織布製成之枕套1件、床單1件及床包1件</u> ，並以紙盒包裝，參據HS註解對稅則第6302節之詮釋，並依據解釋準則一、五(乙)、六之規定，宜歸列貨品分類號列6302.22.00.00-7「人造纖維製其他印花床上用織物製品」。
63022200007	枕頭套	本案貨物依檢附資料及樣品為 <u>聚丙烯紡黏不織布製一次性枕頭套</u> ，係以長方形不織布對摺後兩長邊熱壓黏合，留一短邊開口供枕頭存放及抽換，尺寸為32×26.5公分；枕頭套外側印刷底色，以及印有公司LOGO等圖案。參據HS註解第5603節：「.....本節包括成幅、從較大尺寸裁成定長或簡單切成長方形（含正方形）而不須再加工之不織布，.....」之詮釋，本案貨品不符合簡單裁切之特性而無該節稅則之適用；另參據HS註解第6302節：「...包括下列各項：（1）床用織物：如床單、枕套、...」之詮釋，宜歸列稅則第6302節「床上、餐桌、盥洗及廚房用織物製品」，並依材質歸列貨品分類號列6302.22.00.00-7。

「人造纖維製其他印花
床上用織物製品」
輸入規定:MW0、C02



稅則查詢-參考國外案例

■ 美國海關分類案例

The Customs Rulings Online Search System (CROSS)

網址:<https://rulings.cbp.gov/home>

■ 日本海關分類案例

事前教示回答事例 (品目分類關係) 稅關 Japan Customs

網址: <https://www.customs.go.jp/searchsv/jitsv001.jsp>

■ 歐盟海關分類案例

BTI Consultation

網址:https://ec.europa.eu/taxation_customs/dds2/ebti/ebti_consultation.jsp?Lang=en



稅則查詢-申請預審

(GC433)稅則預審相關資料下載

稅則預先審核宣導摺頁(pdf檔案)

實施辦法

稅則預先審核申請書(中英適用)(doc檔案)、(pdf檔案)、(odt檔案)

稅則預先審核覆審申請書(doc檔案)、(pdf檔案)、(odt檔案) 案例

為加速通關，海關自88年11月16日起實施「進口貨物稅則預先審核制度」，進口人或其代理人於貨物進口前，可預先申請審核稅則。
海關之答覆函對各關及申請人均具有拘束力。

受理單位	電話	地址
基隆關業務一組	02-24202951	基隆市仁愛區港西街6號
臺北關業務一組	03-3834265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21號
臺中關業務一組	04-26565101	臺中市梧棲區臺灣大道10段2號
高雄關業務一組	07-5613251	高雄市鼓山區捷興一街3號

1. 稅則號別分類、稅則預審、稅則疑義及稅率服務專線 TEL:(02)25505500轉接分機

分機#1013	動植物產品及其調製品、糖及糖果、可可及巧克力、粉調製品糕餅、調製蔬果、調製食品 (1-21章)
分機#1014	煙酒、石油、飼料、化學品 (22-24、27-29、38章)
分機#1012	藥品、肥料、染料、香料、化粧品、橡、塑膠及雜項化學品 (30-40、38章)
分機#1017	礦物、陶瓷、木材、紙類、皮革、鞋類、帽類 (25-26、41-49、64-69章)
分機#1018	紡織品、玻璃 (50-63、70-71章)
分機#1026	卑金屬 (72-83章)
分機#1021	家具、寢具、燈具、玩具、運動用品、藝術品、古董 (94-97章)
分機#1005、1006	電機電子設備、事務機器 (85章、8470-8473節)
分機#1007	機器與機械用具、儀器、鐘錶、樂器、武器 (84、90-93章)
分機#1029	機器與機械用具、車輛、航空器、船舶 (84、86-89章)

稅則查詢-申請預審

進口貨物稅則預先審核實施辦法

第 3 條

進口貨物稅則預先審核包括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海關對該分類號列之**第九碼及第十碼有疑義**時，應先洽詢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意見後一併答復。

第 6 條

申請稅則預先審核之貨物，不以**初次進口者**為限。但有下列情形者，海關不予預先審核，並以書面通知申請人：

- 一、假設性或仍在設計中之尚未生產等**虛擬性貨物**。
- 二、依關稅法第十三條、第十七條或第十八條規定處理**稅則號別爭議**中之相同或類似貨物。
- 三、與因稅則號別爭議進行**行政救濟**中之相同或類似貨物。
- 四、其他經海關認定不適合預先審核之貨物，**如廢料**。



以貨品類型查詢輸出入規定(110.07起)

(GC473)貨品輸出入規定查詢

貨品輸入規定查詢

貨品輸出規定查詢

步驟1

步驟2

一、限制或禁止輸入貨品	二、大陸物品	三、菸、酒	四、食品
五、藥品、中藥	六、醫療器材	七、槍、刀、武器	八、爆炸物、信號彈
九、農藥、環境用藥 射源	十、廢棄物及國際環 保公約管制之汙染物 質	十一、野生動物及其 製品(含CITES)	十二、機械設備、運 輸工具
十三、毒性及關注化 學物質	十四、應辦理輸入查 驗、檢疫、檢驗貨物	十五、植物、農、畜、 漁相關貨品	十六、礦物、輻射源
十七、特定貨物產地標示	十八、其他		

序號 貨品類型

- 1 應辦理食品輸入查驗貨物
- 2 食品添加物、食品原料
- 3 特殊營養食品
- 4 錠劑、膠囊狀食物製品

步驟3

查得資訊

貨品類型

錠劑、膠囊狀食物製品

輸入規定(進口貨物應按其貨品分類號列所標示之輸入規定辦理。)

輸入規定代碼	規定說明	簽審機關網站及電話	法令依據	免證專用代碼
511	進口錠劑、膠囊狀食物製品應向衛生福利部取得許可文件(該許可文件僅限申請之進口業者自行持用,不得授權其他業者使用)。如屬樣品、贈品,應向衛生福利部取得「貨品進口同意書」。	衛福部 02-8590-6666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1、47、52條	DHI000000000001:輸入規定「511」項下食品,輸入供個人自用,且每種產品至多12瓶,合計以不超過36瓶者,得由海關逕予放行。

其他相關輸入規定(進口貨物不論其貨品分類號列為何,應依照下列有關規定辦理,違者,廠商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編號	規定說明	簽審機關網站及電話	法令依據	免證專用代碼
二(八)	如屬錠狀、膠囊狀食物製品應自行依照輸入規定代號「511」之規定辦理。	衛福部 02-8590-6666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1、47、52條	同輸入規定代號「511」

常見輸入規定-大陸物品管制

MW0(大陸物品不准輸入)

MP1(有條件准許輸入大陸物品)

CCC號列後加註「EX」，
表示該號列項下僅開放輸入符
合該中英文貨名之貨品

列有特別規定（即「MXX」、
「NXX」），表示符合該特
別規定之大陸物品始准輸入



MP1開放品項查詢(貿易局-貨品分類及輸出入規定)

貨品輸出入規定查詢結果				
CCC 號列	貨 名	號列實施	輸入規定	輸出規定
8535.21.30.00-7	真空斷路器，電壓超過1 0 0 0 伏特，但低於7 2 . 5 仟伏特者 Vacuum circuit breakers, for a voltage exceeding 1,000 volts but less than 72.5 kv	078/01/01	MP1 點選	

查看MP1項目

MP1號列查詢結果

CCC 號列	貨 名	實施日期	特別規定
8535.21.30.00-7EX	<1>鐵路車輛用真空斷路器，電壓2 5 仟伏特者 25 KV Voltage vacuum-circuit breaker for railway application	<1>100/03/08	<1> M35 點選

輸入規定代號說明

代碼(Code)	中文(Chinese)	英文(English)
M35	應檢附 <u>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u> 同意文件	無資料

MP1開放品項查詢

中國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項目彙總表

共786項

資料更新日期： 110/11/23

貨品號列	貨品名稱	特別規定	實施日期	備註
8543.70.99.90-6EX 「其他電機及器具」	<67>聲音輸入擴充介面（含A／D轉換） Audio input expanderr(including A/D converter)		103/01/20	
8543.70.99.90-6EX	<68>銅管靜音系統 Silent brass system		103/11/14	
8543.70.99.90-6EX	<69>靜電吸著板（公布欄） Electro adhesion (bulletin) board		104/09/10	
8543.70.99.90-6EX	<70>信號處理器 Signal Processor		105/01/12	
8543.70.99.90-6EX	<71>功率混音機 Powered Mixer		105/01/12	
8543.70.99.90-6EX	<72>紫外線刀具滅菌機 UV knife sanitizer		106/07/03	
8543.90.40-1EX	<1>橋式整流二極體 Bridge rectifier diode		098/01/01	

請務必於進口前確認是否屬開放品項，同號列下即使多達72項，實務上仍有通關時被認定非屬開放者



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

少量大陸物品免證規定

[協助廠商出口](#)

[經貿往來](#)

[會展產業發展](#)

[貿易法規與管理](#)

[國際組織協定](#)

[關於貿易局](#)

[新聞與公告](#)

[首頁](#) / [新聞與公告](#) / [公告訊息](#)

公告「輸入少量大陸物品准許免辦輸入許可證之規定」，並自中華民國101年3月20日生效。

2012-03-06 服務組第三科

經濟部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3月6日

發文字號：經授貿字第10140004370號

附件：無

主旨：公告「輸入少量大陸物品准許免辦輸入許可證之規定」，並自中華民國101年3月20日生效。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第7條第1項第13款及第9條第1項第1款。

公告事項：

附件



1010306輸入少量大陸
入許可證之規定.pdf

為提供使用者有文書軟體選擇的權
開放文件格式，建議您 [安裝免費開](#)
以您慣用的軟體開啟文件。



少量大陸物品免證規定

- 一、輸入下列「限制輸入貨品表」表外之大陸工業產品（稅則第25章至第97章），其起岸價格（CIF）在新臺幣32,000元以內，且單項產品在24件以內者（即24 PIECES/UNITS，不能以件數論計者，在40公斤以內），准許免證並免依「MXX」規定進口，.....
- 二、「起岸價格」係指海關對全份進口報單所核定前述大陸物品之CIF總價。.....

通關常見NG情形:

整份報單未開放大陸物品CIF>TWD32,000(單項未超過)，常與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少量免檢驗規定「同規格型式貨品FOB ≤ USD1,000」混淆

實務上以面積、體積或重量計價之貨品，多不能以件數論計，例如:鋼捲、石板、平板玻璃、口罩耳掛帶及布匹等單項重量>40KG不得免證。又螺絲、螺帽等無論大小皆以件數論計

整份報單部分項次已取得貿易局專案輸入許可文件，其餘項次如以少量免證規定辦理進口，仍受整份報單CIF TWD32,000之限制

大陸物品改列稅則涉逃避管制？

改列稅則後屬未開放准許輸入之大陸物品(無其他輸入規定且非屬懲治走私條例管制物品)

N

涉虛報

Y

1. 虛報行為與稅則改列間無因果關係
或：
2. 符合少量大陸物品免辦IP規定
(財政部99.11.08台財關字09905036500號函)
(關務署96.3.12台總局緝字第0961002976號函)

Y

Only Y1.

Eg. 三相交流馬達誤報
電壓不影響CCC歸列

Eg. 混凝土泵 → 混凝土泵車
CCC無輸入規定 → MW0

N

海關通知之翌日起2個月內補送IP；未補送者，責令限期辦理退運出口，未依限辦理者：
1. 未放行貨物：海關得將其貨物變賣
2. 已放行貨物：於放行翌日起1年內沒入其保證金或追繳其貨價
(關稅法第96條)

視情節輕重，處所漏進口稅額5倍以下之罰鍰
(海關條例第37條第1項)

海關通知之翌日起2個月內補送IP
(財政部97.11.03台財關09705505100號令)

Y

N

涉逃避管制，處貨價3倍以下之罰鍰，並沒入貨物
(海關緝私條例第37條第3項轉同條例第36條第1、3項)

常見輸入規定-醫療器材

何謂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管理法(原藥事法規範)

第3條第1項

本法所稱醫療器材，指儀器、器械、用具、物質、軟體、體外診斷試劑及其相關物品，其設計及使用係以藥理、免疫、代謝或化學以外之方法作用於人體，而達成下列主要功能之一者：

- 一、診斷、治療、緩解或直接預防人類疾病。
- 二、調節或改善人體結構及機能。
- 三、調節生育。

第25條

製造、輸入醫療器材，應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為之。但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品項，其製造、輸入應以登錄方式為之。



稅則無「504」輸入規定是否以醫療器材列管？

「504」：一、進口人用醫療器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一）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影本或同意文件**，並應申報填列醫療器材許可證號碼（十四碼）。（二）如屬危險性醫療儀器，除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影本，及申報填列醫療器材許可證號碼（十四碼）外，並須檢附衛生福利部核准醫療機構購置之同意文件。**二、非供人用者免依上述規定辦理。**

▪ 其他相關輸入規定

二、輸入下列貨品，不論其歸 CCC何號列，應依照下列有關規定辦理，違者，廠商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六）如屬醫療器材（衛生福利部公告），應自行依照輸入規定代號「504」之規定辦理。



稅則無「504」輸入規定是否以醫療器材列管？

牛用套管針

CCC 9018.31.00.00-5

「其他導管、套管及類似品」

輸入規定 504



蒸療機

CCC 8516.79.00.00-7

「其他電熱器具」

輸入規定 C02(部分商品應施檢驗)



兽用三用套针管

- ✓ 牛瘤胃膨胀
- ✓ 牛羊胃排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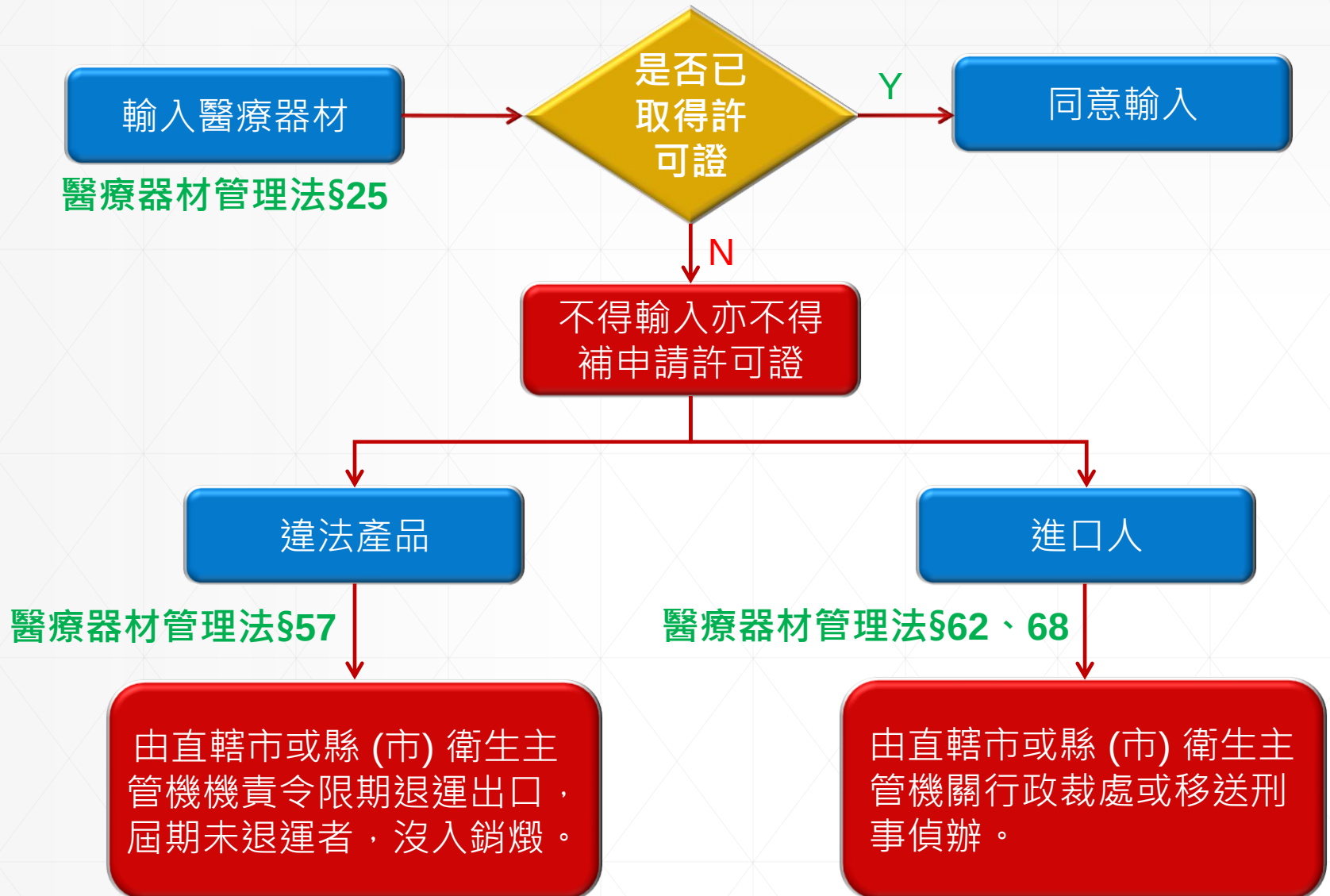
全国包邮

依據貴關所附資料，案內第一項產品「**蒸療機**」應以醫療器材管理，須由藥商於報運進口前依照藥事法第 40 條規定向中央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登記，經核准發給醫療器材許可證後，始得由許可證持有藥商或其授權者輸入。



經衛福部判定醫療器材後續流程

(無論稅則是否改列或涉虛報)



進口前善用各式工具(衛生福利部網站)

醫療器材分類分級查詢資料庫 MD Classification Database

簡易查詢

一般查詢



Simple Search

列印清單:



Search

血氧



送出查詢 Search

重新搜尋條件 Reset

3筆, 1/1頁 1

分類類別

E-心臟血管醫學 (3) >

等級

2 級 (3) >

加入	序號	分類分級代碼 ▲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等級
☐	1	E.1230	光纖式血氧導管	Fiberoptic oximeter catheter	2
☐	2	E.2700	血氧飽和測定儀	Oximeter	2
☐	3	E.2710	耳式血氧飽和測定儀	Ear oximeter	2

1

經本署認定不以醫療器材列管產品列表

項目	不以醫療器材列管產品	功能用途
1	實驗室通用耗材, 如吸管尖/微量吸管、連續分注器/微量分注器及載玻片/蓋玻片	用於吸取、分裝或乘載標本之實驗室通用耗材。
2	實驗室通用組織處理器材, 如: 包埋機、切片機、染色機、封片機等	經固定後組織加入包埋劑進行包覆後, 取最有代表性的組織部份切成薄片, 並放置在載玻片上, 透過不同流程的染色設計, 再經封片膠及蓋玻片封於載玻片上, 以供顯微鏡下觀察。
3	封口機	用於紙塑袋、紙塑立體袋和紙袋等所需熱封口處理之專用設備, 主要滿足於醫院各類醫療物品滅菌前紙塑包裝袋的封口需要。
4	玻片打印機/打印系統	用以玻片上印製使用單位所需資訊。
5	逆滲透純水製造機/純水系統	實驗室應用純水製造機。

資料庫改版紀錄

資料庫使用說明

資料庫參考文件



西藥、醫療器材及化粧品許可證查詢

許可證字號	字第 號
許可證種類	註銷狀態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醫療器材主分類	
醫療器材次分類	
限制項目	
劑型(粗)	劑型(細)
申請商名稱	適應症(藥品)
製造廠名稱	效能(醫療器材)
國別	用途(化粧品)

110.5.1 版

醫療器材屬性管理查詢單

- ☐ 初次申請
☐ 補件

保存年限	10 年
檔 號	TE0204

遠 別	本公司擬 製造 下列產品，查詢 <u>是否列屬醫療器材</u> 及其管理模式為何，請惠復。				
	英文品名及型號	中文品名	製造廠名稱（輸入者以英文填列； 國產者以中文填列）	製造國別	查詢結果
普 通 件					
	原廠說明書宣稱 之功能用途(中文)				

常見輸入規定-產地標示

進口特定紡織品(列屬CCC號列第61、62章之紡織品，6302.60.00.00-0、6302.91.00.00-3項下之毛巾產品，及9404.90.10.00-3「蓋被褥」、9404.90.20.00-1「床罩(床單)」、鞋類商品、非醫用口罩及陶瓷面磚商品

違反者

補標及改善作業(陶瓷面磚除外)洽貿易局辦理，並由貿易局同意後始得放行

其餘商品**未規定須標示產地**，但如有標示者依進口貨品產地標示不實案件處理原則規定，不得為不實產地或有使人誤人產地之虞

向海關申請改善，無產地標示不實時，始准予通關放行，否則應予退運



產地標示不實後續裁罰

108年修訂「海關查獲產地標示不實案件處理程序」

(二)進口人為**法人**：由海關參酌各項事證綜合研判，依下列方式辦理：

- 1、如認進口人涉**故意情事**，除**負責人移送檢警調機關偵辦**外，並**函送貿易局依法卓處**。
- 2、證據不足以證明進口人故意者，**函送貿易局依法卓處**。

行政罰：輸入貨品未依規定標示產地或產地標示不實處分原則

刑事罰：

刑法§ 255

意圖欺騙他人，而就商品之**原產國或品質**，為虛偽之標記或其他表示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萬元以下罰金。

明知為前項商品而販賣，或意圖販賣而陳列，或**自外國輸入者**，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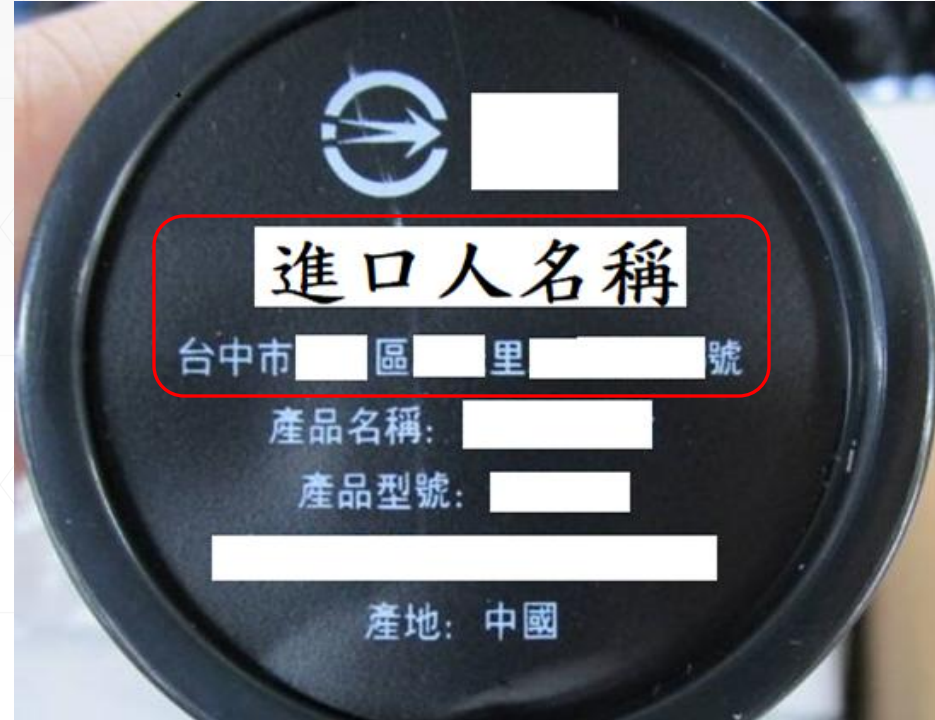
常見案例類型 I



產地標示不實，經研判涉故意情事，負責人移送刑事偵辦，並函送貿易局結果，裁罰新臺幣計30萬元整。



常見案例類型II



標示有使人誤認其產地之虞(未於國內廠商名址前註明「進口商」或「代理商」或「經銷商」)，證據不足以證明有故意情事，函送貿易局結果，予以警告處分。



案例延伸-出口產地標示

出口貨物產地標示
規定

貨品輸出管理
辦法§20

國貨

- 一、中華民國製造、
中華民國臺灣製造
或臺灣製造
- 二、顯著性、牢固性

專案核准(免標)

外貨(復)

進口原標保留

原樣出口
(進口未標)



出口貨物標示臺灣產製之認定



完全取得/生產

- 我國境內之農、林、漁、牧、礦產及加工產品



實質轉型

- 貨品之加工、製造或原材料涉及多國



非實質轉型

完全取得/生產

中華民國輸出入 貨品 分類號列CCC Code		檢 查 號 碼 CD	貨名	Description of Goods	單位 Unit	國定稅率 Tariff Rate			稽 徵 特 別 規 定 CR	輸出入規定 Imp. & Exp. Regulations		
(機動稅率 Temporary Adjustment Rate)						第一欄 Column I	第二欄 Column II	第三欄 Column III		輸入 Import	輸出 Export	
稅則號別 Tariff NO	統計 號別 SC											
08043010	00	0	鮮鳳梨	Fresh pineapples	KGM	173%	免稅 (PA,NZ). 173% (GT,NI,SV,HN,SG).	204%		B01 F01 MW0		



實質轉型

進口材料
出口成品

稅則前6碼
相同

稅則前6碼
相異

附加價值率
>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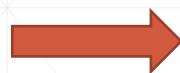
重要製程

太陽能矽
晶棒錠

太陽眼鏡



稅則前6碼相異



<u>38180010</u>	15	7	矽晶圓，直徑12吋及以上者	Wafer of silicon, dimension of 12 inch or more
-----------------	----	---	---------------	--



<u>85423200</u>	15	4	光罩式唯讀記憶體晶片之混合積體電路晶粒及晶圓	Chips and wafers of hybrid integrated circuits, with Mask-ROM
-----------------	----	---	------------------------	---



稅則前6碼相同



加工



82041100 00 5

手操作扳
手及扳
鉗，不可
調整者
Hand-operated
spanners and
wrenches, non-
adjustable



82041100 00 5

手操作扳
手及扳
鉗，不可
調整者
Hand-operated
spanners and
wrenches, non-
adjustable

出口 (F.O.B.) - 進口 (C.I.F.)

> 35%

出口 (F.O.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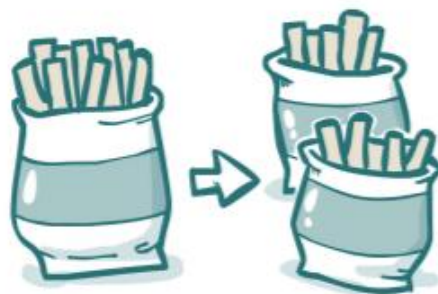


簡單加工不得認定為實質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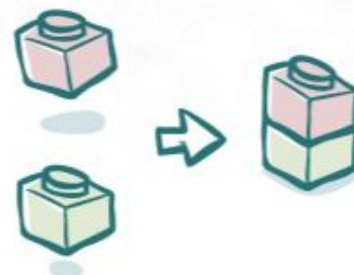
1

運送或儲存期間之保存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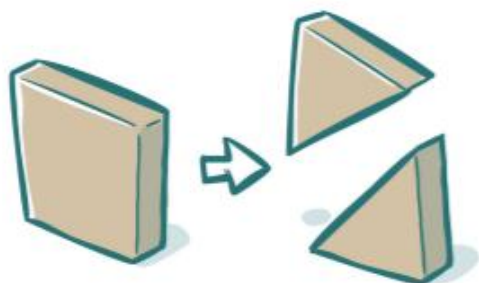
2

為銷售或裝運所為之分類、分裝、包裝、重貼標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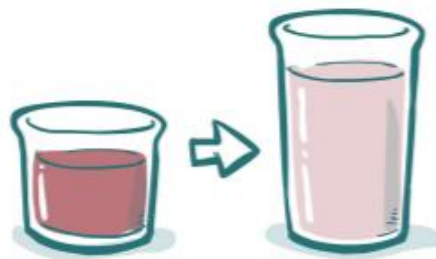
3

組合或混合作業，未使組合後或混合後之貨品特性造成重大差異。



4

簡單之切割、接合、裝配等加工作業。



5

檢測、稀釋或濃縮作業等未改變其性質。



案例介紹



進口



配件(螺絲組
及膠塊等)



成品

進出口貨品 CCC	出口申報CCC8302.41.00.00-2「其他架座、配件及類似品，適合建築物用者，卑金屬製」 進口原申報CCC8302.10.00.00-7「鉸鏈，卑金屬製」，嗣經移請進口單位重新審核結果，改列同一CCC
審核結果	本案貨品進出口貨品CCC前6碼相同，且疑似為簡易加工，未符實質轉型要件，移請貿易局續辦

宣導事項-預付款項



勿將「預付款項」申報為完稅價格之應減費用

- 臺中關表示，近日有數件誤將「預付款項」視為交易折扣，並申報為進口報單完稅價格之應減費用，短報完稅價格，遭致補稅及**罰款**。
- 臺中關進一步說明，依據關稅法第29條規定，從價課徵關稅之進口貨物，其完稅價格以該進口貨物之交易價格作為計算根據，該條所稱交易價格係指進口貨物由輸出國銷售至中華民國實付或應付之價格。於國際貿易中，由買方預先支付的款項常為定金性質，用以確保契約的履行並降低單方取消訂單造成之風險，餘款常於條件(如貨品生產完畢、發貨或收貨等)成立後由買方付清，故該「**預付款項**」為交易價格之一部分，應將其計入完稅價格，非屬可扣除折扣，不得列入應減費用。實務上，「預付款項」於交易文件上常以「**DEPOSIT**」、「**LESS 0% ADVANCE**」或「**0 % PREPAYMENT**」等文字表示，再次籲請於申報進口報單前，仔細審視交易文件，勿將「預付款項」列為應減費用。

新聞稿



應加費用/應減費用填報

[預報貨物通關報關手冊—進口篇]

進口報單各欄位填報說明

(1)應「加」費用，係指未列入上述EXW、FAS、FOB、CFR、C&I或CIF價格內，但依交易價格規定應行加計者(例如：由買方負擔之佣金、手續費、容器費用、包裝費用、間接支付之廣告費用等)或「EXW應加費用」之合計金額。

(2)應「減」費用，係指已列入上述EXW、FAS、FOB、CFR、C&I或CIF價格內，但依交易價格規定可以扣除者，例如進口後所從事之建築、設置、裝配、維修、技術協助費用、運輸費用、遞延支付(如D/A付款條件)所生利息……等之合計金額。

頁次	第 1 頁 / 共 2 頁	
	海關通關號碼(4)	10FEV1
	匯率(16)	27.91
離岸價格(17)	幣別 USD	金額
運費(18)	USD	
保險費(19)	USD	
應加費用 (20)	USD	0
應減費用 (21)	USD	0
起岸價格(22)	USD	



報關業者誤報漏稅(關稅)罰誰

Q:報關業者誤將預付款項申報為應減費用，短報完稅價格致生漏稅情事，是否違反海關緝私條例第37條第1項規定

A:107年5月11日新法修正生效前，係依舊法第41條第1項規定處罰報關業者，惟於新法修正生效後所生案件，則應依同條例第37條第1項規定處罰進口人，報關業者則另依關稅法第84條規定論處

海關緝私條例第41條修正理由

107.5.10(含)以前	107.5.11(含)以後
報關業者向海關遞送報單，對於貨物之重量、價值、數量、品質或其他事項，為不實記載者，處以所漏或沖退稅額二倍至五倍之罰鍰，並得停止其營業一個月至六個月；其情節重大者，並廢止其報關業務證照。	刪除。 理由:報關業者於報單上為不實記載，致有漏稅或溢沖退稅情事者，依本條規定係由報關業者負其責任，惟由海關代徵之內地稅部分（如貨物稅、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等），其漏稅則係處罰納稅義務人（即貨主），二者未臻一致。.....，以使關稅及內地稅之裁罰對象一致，並考量報關業者之管理，關稅法第十條第三項授權訂定之貨物通關自動化實施辦法.....與依同法第二十二條第三項授權訂定之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已訂有相關規定，如有違反則分別依關稅法第八十一條及第八十四條規定處罰.....

宣導事項-補正期限

減免關稅及證明補正依據	海關進口稅則總則篇 三、本稅則有條件課稅、減稅或免稅之品目，其條件在有關各章內另加增註規定。如須經主管機關出具證明者，得由該主管機關委任所屬下級機關或委託不相隸屬之行政機關執行之。 主管機關法令，例如再生能源發展條例 關稅法第18條第3項 進口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依第一項規定先行徵稅驗放。但海關得依納稅義務人之申請，准其繳納相當金額之保證金，先行驗放，並限期由納稅義務人補辦手續，屆期末補辦者，沒入其保證金： 一、納稅義務人未即時檢具減、免關稅有關證明文件而能補正。.....
常見減免關稅證明申請(經濟部)	申請機器，儀器設備國內無產製證明 適用法令：海關進口稅則第84章增註13、第85章增註7及第90章增註3規定 申請供製造合成塑膠、人纖、橡膠及石化中間產品用之化學品國內無產製或供應不足證明 適用法令：海關進口稅則第29章增註6規定 進口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其相關設施國內無產製證明申請書 適用法令：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免徵及分期繳納進口關稅品項及證明文件申請辦法

期限規定(4個月/至多1年)

進口貨物

押款放行申

請書

第 1 聯

受文者	財政部關務署	關	組(分關)	申請日期
申請事項	本公司/人進口貨物乙批，因(☒ 急需提用 ☐ 空運情況特殊 ☐ 待復運出口……請准予： ☒ 繳納(☒ 稅費 ☐ 貨價)保證金，先將貨物放行。 (保證金方式： ☐ 現金 ☐ 政府公債 ☐ 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 ☐ 授信機構保證……)			
聲明事項	☒ 於放行後 4 個月內補繳下列文件： (☒ 減免證明文件 ☐ 輸入許可文件 ☐ 其他文件：_____) ……			
法令依據	☐ 關稅法第 18 條第 2 項 (例如：完稅價格未決、稅則號別未決等) ☒ 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第 1 款 (例如：應補文件、來貨不符……等) ……			
相關資料	報單號碼：		項次／貨物名稱	
	報關箱號：	報關人：		
★ 注意事項	1. 稅費或完稅價格核定前倘發生保證金不足之情事，海關得通知補足保證金差額。			
	2. 經准依關稅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先行驗放者，補辦手續期限，以貨物放行後 4 個月為限；其有正當理由者，應於上述期限屆滿前專案向進口地海關申請延長，其延長期限不得逾進口放行之翌日起 1 年。有關減免關稅證明文件並應於上述規定期限內送達海關，未能於上述期限屆滿前申請展延者，不得於事後檢具免稅證明文件申請免稅 (財政部 80/02/23 台財關第 790469372 號函、104/04/29 台財關字第 1041005689 號函)；……			
	3. 倘未依限辦妥上開聲明事項，或稅費/完稅價格經核定者，海關依法得將保證金沒入或抵繳；如有不足，並得通知補繳。 ……			

請務必注意期限並自行控管



服務 · 便捷 · 安全 · 廉能

課程結束
感謝參與



簡報結束
請按此填寫問卷

